

石嘴山市统计局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石嘴山市统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石嘴山市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，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进一步促进统计公开透明，着力提升政府统计公信力和影响力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及时更新局门户网站中“统计动态”“通知公告”“工作动态”“统计信息”等栏目，主动公开信息 207 条。通过“石嘴山统计”微信公众号及时向社会公众发布统计工作动态和统计数据，共转载发布各类信息 412 条。公开内容主要涉及四大类：一是单位基本情况，如领导分工、机构设置、联系方式等；二是各类统计经济数据情况，如《2021 年石嘴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》《2021 年石嘴山市经济运行分析》等资料，以供社会大众参阅；三是统计工作动态，让社会公众更加了解统计

工作，展现统计局严谨、细致的工作作风；四是按时公开我局权责清单、2021年度部门决算、2022年度部门预算等，接受社会公众监督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，做好依申请公开接收、登记、办理、答复等各个环节工作，依法依规进行答复。2022年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3件，未引发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在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，各科室按职责要求分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。规范信息撰写、发布流程，所有对外发布的信息，均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信息内容表述准确、无错别字才能对外发布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。市统计局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按时按量发布信息，非涉密事项均做到了及时公开，实时更新统计动态信息和统计数据，公开解读重要政策文件，发布重要的公示公告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制度，确保流程规范、答复合规。及时处理群众依申请公开，保障政务新媒体安全运行，同时接受社会监督，保障政务信息公开的渠道畅通，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配备1人专门从事政务公开工作，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可靠的人员保障。压实政务公开工作责任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局机关年终绩效考核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到科室和工作人员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量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3	0	0	0	0	0	2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4	0	0	0	0	0	14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3	0	0	0	0	0	3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2	0	0	0	0	0	2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23	0	0	0	0	0	23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信息公开流程不断规范，但仍然存在不足和差距，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内容质量还需进一步提升，信息公开的人员力量还需进一步加强，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、形式单一等问题，下一步，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完善信息公开工作：

（一）高度重视明确职责。完善制度建设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定期安排部署信息公开工作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常态化。规范信息格式，明确时间、发布频率要求，严格审核拟公开内容，认真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和时效性，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。

（二）加强新媒体建设。贯彻落实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，在专项普查调查、统计领域改革、统计监测服务能力、统计法治建设和统计基层基础建设方面定期提供统计信息服务，向社会公众定期公布政策文件，提高统计工作透明度，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桥梁，增强社会监督、舆论监督的效果。

（三）强化能力提升。加强培训指导，积极组织政务公开人员参加业务培训，及时更新理论知识，不断深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理解和掌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一是注重对政策背景、出台目的、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，公开《统计执法检查办法》《关于〈2022年全市统计法治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〉和〈2022年全市统计执法检查工作安排〉的政策解读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统计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等文件的解读，进一步增强政策解读效果。二是加强保密审查和涉敏审核，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及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确保政务信息的严肃性、及时性、准确性和权威性。三是选优配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，根据人员变化及时调整，第一时间报送石嘴山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备案，保证人员不脱岗、工作不断档。

（二）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2022年度市统计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